

# 成交通知书

陕西保得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中元弘赫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旬阳市人民医院委托，旬阳市人民医院 2026 年度消防维保服务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进行采购，磋商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 14 时 00 分进行，经磋商小组评审和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此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成交结果如下：

项目名称：旬阳市人民医院 2026 年度消防维保服务

项目编号：ZYHH2025-FW-103

成交价格：贰拾玖万贰仟元整（¥：292000.00 元）

服务期：1 年。

请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拒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将根据《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通知！



2025 年 12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合同编号：SXXL20260001

项目名称：旬阳市人民医院消防设施检测合同

甲方：旬阳市人民医院

乙方：陕西新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年1月1日

# 消防设施检测合同书

甲方：旬阳市人民医院

乙方：陕西新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陕西省消防条例》以及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技术规程 GA503-2004 等规定，就甲方的建筑工程设施检测，经充分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检测项目名称：旬阳市人民医院消防设施检测

第二条：检测面积：67354.42 m<sup>2</sup>

第三条：检测内容

对甲方所属项目提供下列检测服务（根据现场实际检测），并出具科学公正的检测报告。

- 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2、消防给水系统；
- 3、消火栓灭火系统；
- 4、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5、大空间智能型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6、正压送风系统；
- 7、机械排烟及通风空调防火系统；
- 8、防火隔断（防火门、防火卷帘）；
- 9、消防通讯；
- 10、消防电梯；
- 11、火灾报警装置（声光报警）；
- 12、气体灭火系统；
- 13、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系统；
- 14、消防电源；

□15、其他。

#### 第四条：检测依据、检测手段和检测程序

##### 1、消防设施检测依据和手段

1.1 检测依据：依据国家《消防法》及国家现行各种消防设施的设计、施工验收、检测、维护管理等技术规范和消防监督机关制定的相关规定。

1.2 检测手段：检测人员在“直观检查”的基础上，通过专用的仪器、仪表对现场已设置的消防设施在设计施工及日常维护等方面进行检查并按规定的比例测量其使用功能性。

##### 2、检测程序：

2.1 建筑消防设施检测。

2.2 检测后乙方向甲方出具检测整改意见书，甲方按整改意见书整改，整改完成后乙方复验。

#### 第五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1 甲方应及时向受托单位提供相关的检测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消防系统安装竣工图、隐蔽工程记录、工程自检自测记录、系统运行（值班）记录、通过消防设计审核或备案的证明文件和消防设计图纸等乙方认为需要的所有材料。

1.2 甲方指派相关技术人员协助和带领乙方进行检查和检测，负责介绍受检环境的消防设施相关情况。

1.3 因现场原因需要甩项检测的内容，甲方人员应在检测记录上签字认可。

1.4 甲方需按约定的检测时间和范围做好检测前的准备工作，提前通知检测范围内的各部门并打开房间。

1.5 合同签订后 5 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乙方全部检测费用。

1.6 乙方向甲方提交检测报告后，若甲方认为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在收到报告之日起【2】日内向乙方书面提出异议，逾期未提出异议的，视为乙方已向甲方出具了符合合同约定的检测报告。

##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2.1 乙方需按约定的检测时间、检测内容严格执行检测技术规范，在甲方人员的协助下进行消防安全检测工作。

2.2 乙方需按约定的期限向甲方提供客观、公正、真实的检测报告。该报告可作为受检方对消防设施进行整改的依据；可作为消防监督部门对受检建筑物的消防设施安全评估的依据；必要时也可作为法律依据，报告一经签发，不宜轻易改动。

2.3 乙方需派遣具有实践检测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检测，检测人员在现场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保持仪容仪表整洁，举止文明进行检测。如有违反，甲方有权通知乙方进行处理。

## 第六条：检测时间

以甲方通知为准，通知下达3日内开始检测，工期为40日历天（不含出具报告时间）。因甲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检测期限应予顺延，延误超过【5】天的，甲方应按【200】元/天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第七条：消防安全检测的费用、支付与报告提交(免费)

## 第八条：安全、保险、赔偿与特别申明

1、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派出的专业技术人员在履行本协议期间发生人身意外伤害事故或其他事故，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

2、甲方应对检测报告中致命的隐患问题，给予高度重视并及时整改，即采取有效的技术措施消除火灾隐患及消防设施存在的问题。

3、甲方应明确防设施的运行状态随时处于变化之中，故不能因已进行了消防设施检测而忽视日常管理工作的规范性，真正做到防患于未然。

4、乙方应遵守甲方相关安全管理制度和规章，乙方在检测前应对检测的工具、个人防护装备进行检查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要求。

5、乙方对甲方所属单位进行检测前，应关注天气情况和道路交通情况，确保安全。

6、乙方在检测过程中应严格遵守操作规程，严禁违章操作。

7、乙方出具的检测报告仅对受检设备检测时的状态负责。

#### 第九条：违约责任

1、甲方违反本合同规定的责任与义务，致使乙方未完成合同约定工作，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3】日内解决，并且合同检测期限予以顺延；逾期【3】日未解决的，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所收的全部合同价款不予退还，给乙方造成其他经济损失的，甲方应当给予乙方经济赔偿。

2、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未按合同约定的内容和标准对检测目标进行检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的主要负责人到现场洽谈解决相应问题。

#### 第十条：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

2、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如有意解除本合同，须提前五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征得对方同意。甲、乙双方未达成一致的，双方均应继续履行本协议的责任与义务。

#### 第十一条：其他

1、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有权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争议期间，甲、乙双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与义务按本合同第八条第2项约定原则办理。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订立补充条款或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持贰份、乙方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旬阳市人民医院	乙方（盖章）	陕西新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旬阳市城关镇健康路27号	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南三环西段银达大厦11幢2单元21003室
分管领导（签字）	刘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徐俊伟
法人代表（签字）		委托人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旬阳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
账号	103297946399	帐号	691688130
电话	0915-7202392	电话	029-86262316
邮政编码	725700	邮政编码	
签订日期	2026年1月1日	签订日期	2026年1月1日